

討論文件
二零零六年四月四日

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 擬建海關總部大樓

目的

本文件闡述興建香港海關（海關）總部大樓的建議。

背景

2. 海關總部和各個科系的辦事處及設施現時分布在本港的不同地點和地區（詳情載於附件甲）。這個情況影響海關的行動效率和構成保安方面的關注，並對需要親身使用海關提供的服務的公眾人士造成不便。

建議

3. 海關建議興建海關總部大樓，將分散的辦事處集中於一處¹。一幅位於北角渣華道與電照街交界，面積約 2 944 平方米的土地已選定作這項用途。根據初步的計劃，擬建大樓的建築樓面面積約為 65 200 平方米，樓高 32 層，以容納辦公區、一般設施、專門設施和停車場。

4. 工程計劃亦會包括重建與地盤毗鄰的現有馬寶道垃圾收集站，重建後的垃圾收集站會獨立設於建議中大樓的地面樓層旁邊。以現有垃圾收集站用地的面積，單獨發展該地並不可行，亦欠缺效益。把垃圾收集站併入建議中的大樓，可讓其地積比率得以盡用。當局會在工程計劃施工期間於地盤旁邊提供臨時垃圾收集設施。工程計劃的地盤平面圖載於附件乙。

¹ 為行動效能而需位處特定地點的辦事處則除外，例如位於機場、各陸路邊境管制站、貨櫃碼頭和訓練學校等的科系。

擬議的工程範圍

5. 擬建大樓的淨作業樓面面積為 27 567 平方米，將可容納 25 個行政及行動科系約 1 850 名海關人員。大樓亦會提供共用設施，供全體海關人員使用。

6. 具體地說，擬建大樓將為海關提供下列辦公區及設施：

- (a) 指揮及管制、情報處理、調查、資訊科技支援，以及一般行政事務的辦公區；
- (b) 專門設施，包括無線電指揮控制中心*、錄影會面室、羈留室、認人室*、保險庫、室內練靶場*、槍械庫、資訊科技中心和電腦法證所；以及
- (c) 一般設施，包括會議室、顧客服務中心、多用途演講廳*、展覽中心*、圖書館及資源中心、值勤休息室*、貯物櫃和更衣設施、會所暨多用途接待設施、員工膳食及體能訓練設施、大樓管理辦公室及泊車位。

(*代表新設施)

大樓的面積分配表載於附件丙。

理由

提高運作效率

7. 目前，不但不同的海關科系辦公地方分散多處，就連部分隸屬同一科系的組別辦事處，也位處不同地方。這不僅不利於員工間的溝通和管理，亦影響到部門的資源調配，增加了需要不同科系參與的行動在運作上的難度。在這些行動中(典型的例子包括涉及打擊侵犯知識產權、私煙或非法燃油的大規模行動)，往往需要不同調查科系支援監察、情報收集和分析，以及整體後勤工作配合。此外，辦事處分散多處，

亦增加了部門保障有關行動及 / 或人士的機密性的困難，尤其是涉及大規模調動人力和輔助資源的案件。把辦事處集中在一座大樓，可使指揮和管制更具成效和更有效率。集中資源亦可省卻不必要的重疊共用設施，例如會議場地和錄影會面室等。

加強保安

8. 現時海關的調查辦事處設於一般的政府或商業樓宇，當中設有其他政府部門或商業機構，而市民普遍亦可自由出入這些樓宇。此等樓宇的保安設施一般都未能符合執法機關的保安要求，尤其對於處理一些嚴重罪行，如販毒、走私及清洗黑錢活動等案件更不理想。利用此等樓宇的升降機及通道運送被捕人士及檢獲物品，不但涉及保安風險，更會對其他使用者構成不便。一幢獨立的海關總部大樓，可容許部門在大樓的不同保安區域設立不同級別的進出管制，使海關可於一個獨立及安全的環境下處理被捕人士及檢獲物品，例如設立特別押送通道及不予公眾人士進入的專用停車場樓層。

提升顧客服務水平

9. 擬建大樓集中提供現時散布各處的牌照及許可證申領公共服務。目前，應課稅品、光碟及受管制化學品牌照服務以及汽車首次登記稅評估服務分別設於中環、九龍灣及北角，或會令牌照申請人感到混淆。擬建大樓會在特定地點設立顧客服務中心，集中為市民辦理各項櫃檯服務和解答有關海關服務的查詢。

解決辦公地方不敷應用的問題及提供新設施

10. 在過去十年，涉及違反海關執行的法例的案件數目由每年36 000宗增加至71 000宗，增幅幾達雙倍。海關需要額外的空間容納員工、處理案件、儲存檢獲物品和證物，以及執行其他行政支援職務。擬建大樓可解決現時辦公地方不敷

應用的問題。將會遷往新大樓的各個科系現時共缺少約2 800平方米的辦公地方。

11. 此外，海關亦需要改善某些現有設施及增加新設施以應付運作需要。這些設施包括-

- (a) 一個室內練靶場。現時位於大欖海關訓練學校的室外練靶場已使用了20多年，不但面積細小，而且缺乏多項不可以在戶外進行的標準訓練設施，例如夜視射擊練習和電腦模擬實況射擊練習的設備。此外，使用室外練靶場亦受天氣情況所限。海關有超過4 000名人員每年須要接受基本的兩至三次槍械訓練及其他特別訓練，故部門每年至少要提供355天槍械訓練日。然而，現時的練靶場每年只可提供約210天的訓練日。在這限制下，海關有時需要減少基礎以外的訓練課程，及借用其他紀律部隊的練靶設施以應付不足。這種借用設施的安排會使訓練計劃受到場地供應的限制，並不理想。
- (b) 一個無線電指揮控制中心，設有經提升設施以加強執法能力。在執行大型聯合行動時或在緊急情況下，新的無線電指揮控制中心會成為部門的指揮站。此外，無線電指揮控制中心亦為海關的新一代無線電通訊系統提供基礎設施。
- (c) 一間認人室。目前，海關並沒有認人室，需要借用其他紀律部隊的設施。因此，辨認疑犯的工作會受制於是否有認人室可供使用，因而可能會拖慢調查進度。
- (d) 一個符合標準的資訊科技中心，以集中存置資訊科技系統和其他附屬及備用設施。這會提升電腦系統管理和配合共用電腦資源。資訊科技中心亦會作為一個基礎設施平台，讓海關推行日後的資訊科技項目，以應付海關工作的需要。

- (e) 一個多用途演講廳，設有足夠座位舉行大型活動，例如培訓班、簡報會、國際會議，以及與業界舉行專題研討會的場地。目前，海關需向外租用或借用有關場地。
- (f) 提供值勤休息室給有需要長時間工作的調查人員、或需要在緊急情況下執行通宵工作或候命的人員。
- (g) 一個對外開放的展覽中心，向公眾介紹海關的執法經驗和所提供的服務，以推行公眾教育和加深公眾對海關工作的認識。

對財政的影響

12.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大樓工程計劃的建設費用為10億7,340萬元，分項數字如下 -

	百萬元
(a) 地盤工程	6.1
(b) 打樁工程	97.5
(c) 建築工程	470.6
(d) 屋宇裝備	246.8
(e) 渠務	1.4
(f) 外部工程和花卉樹木種植	3.5
(g) 家具和設備	75.0
(h) 重置垃圾收集站	11.1
(i) 臨時垃圾收集站	7.0
(j) 施工階段的顧問費	3.8
(k) 應急費用	84.4
小計(按2005年9月價格計算)	1,007.2
(l) 價格調整準備	66.2
總計(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	<u>1,073.4</u>

13. 大樓工程計劃，包括新的垃圾收集站，所引致的每年額外經常開支預算約為3,080萬元。

14. 把現有的海關辦事處（詳情見附件甲）遷入擬建的總部大樓後，海關將可騰出約5 300平方米的租用辦公地方及33個租用車位，每年可因此節省約1,700萬元租金。此外，部門亦可騰出約18 600平方米由政府擁有的辦公地方及113個政府擁有的車位供其他政府部門使用。

公眾諮詢

15. 當海關在一九九八年首次提出這項工程計劃時，曾於當年十一月諮詢東區臨時區議會。二零零二年六月和七月，政府諮詢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委員會原則上支持工程計劃。由於當時尚有其他項目須優先處理，故政府當時並未繼續推進這項工程計劃。

16. 由於海關實有確切的運作需要興建總部大樓，我們建議應繼續推展這項擬議工程。海關在二零零五年十月和十二月再次諮詢東區區議會，議員原則上支持建議。

未來路向

17. 如各議員同意，我們計劃在二零零六年五月和六月把擬議的工程計劃分別呈交工務小組委員會和財務委員會，以期把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工程。如撥款申請獲得批准，我們計劃在二零零七年動工，並在二零一零年竣工。

保安局

二零零六年三月

擬遷入海關總部大樓的海關辦事處現時所處地點

(I) 香港

地點	樓宇名稱	主要科系
中環	海港政府大樓	首長級人員辦公室 一般調查及制度科 總部大樓籌劃小組 內部核數組 新聞組 內務行政科 部隊行政科 應課稅品科* 管理事務科 財務管理科 資訊科技科 策略研究科 策劃及發展科 特別職務隊
中環	林士街多層停車場大廈	海關毒品調查科 海關聯絡科 情報科 服務質素科 部隊行政科
中環	南豐大廈	海關毒品調查科 財務管理科
銅鑼灣	維多利中心	港口及海域科 (海域突擊及支援組)
北角	北角政府合署	檢控及消費者保障科 海關毒品調查科* 情報科 資訊科技科 內務行政科 訓練及發展科 應課稅品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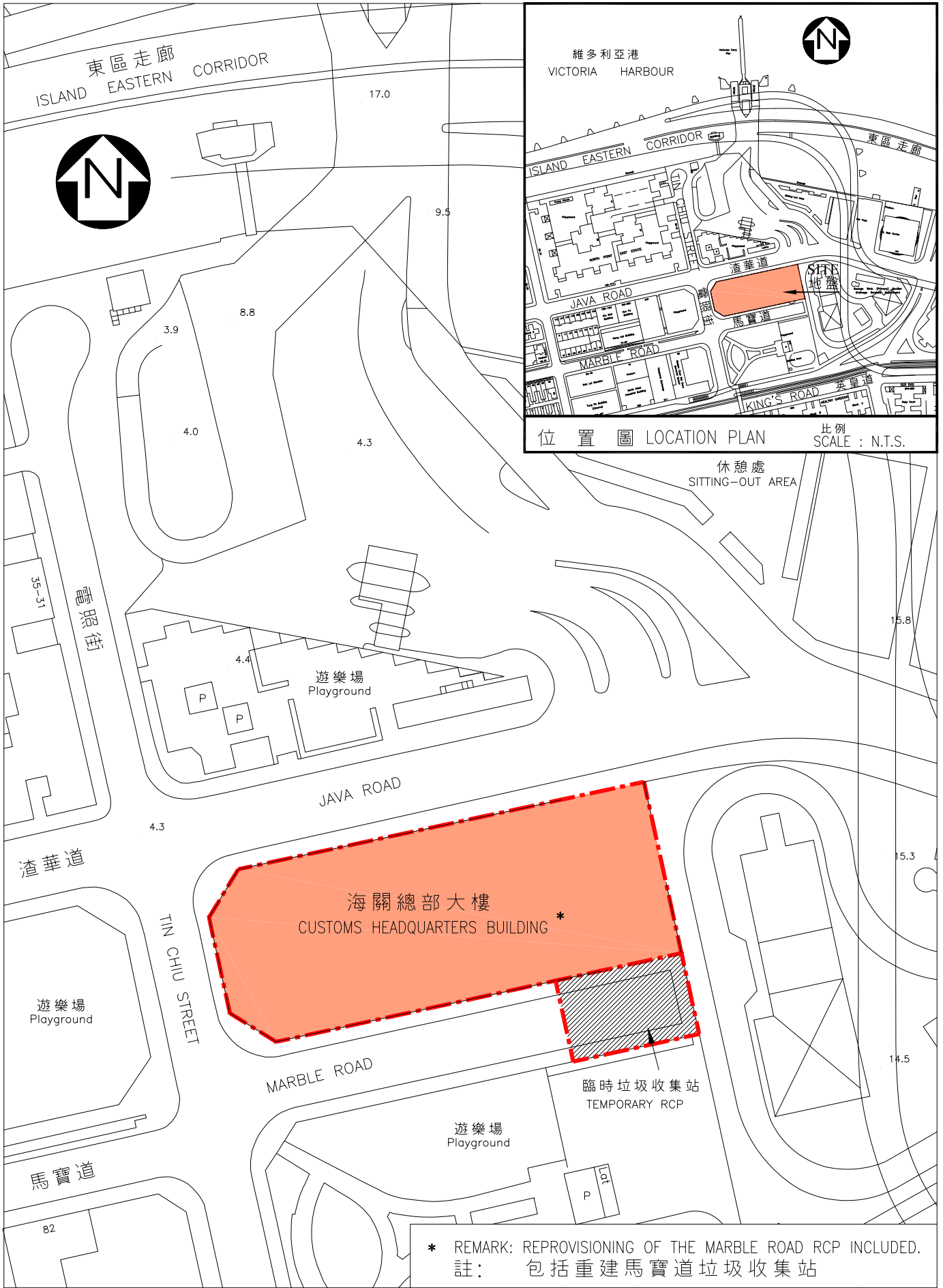
(II) 九龍

地點	樓宇名稱	主要科系
尖沙咀	中間道多層停車場大廈	情報科 資訊科技科 稅收及一般調查科 特遣隊
九龍灣	南豐商業中心	一般調查及制度科
九龍灣	宏天廣場	投訴調查課 版權及商標調查科* 情報科

(III) 新界


地點	樓宇名稱	主要科系
荃灣	荃灣政府合署	訓練及發展科
葵涌	葵涌海關大樓	特遣隊
葵涌	葵興政府合署	應課稅品科

* 為公眾人士提供申請牌照和許可證服務的辦事處。



065KA
 海關總部大樓
 CUSTOMS HEADQUARTERS BUILDING
 AT TIN CHIU STREET, NORTH POINT

drawn by	date
approved	date
PROJECT MANAGEMENT BRANCH	

drawing no.	scale
5990/DB001	1:1000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海關總部大樓
面積分配表**

附件丙

	現有面積 (平方米)	所需面積 (平方米)
A) 辦公區面積	16,722.0	19,498.1 (+17%)
B) 共用設施	5,265.0	8,068.8 (+53%)
(i) 專門設施		
• 無線電指揮控制中心	43.2	287.0
• 錄影會面室(8)	96.4	100.0
• 羈留室(20)	164.4	153.0
• 認人室	-	145.0
• 保險庫	85.0	120.0
• 練靶場	680.0	1,239.0
	(室外)	(室內)
• 槍械庫	134.2	309.9
• 資訊科技中心	424.0	906.3
• 電腦法證所	102.0	250.0
專門設施小計(平方米):	1,729.2	3,510.2 (+103%)
(ii) 一般設施		
• 顧客服務中心	1,238.3	886.6
• 多用途演講廳	-	300.0
• 展覽中心	35.0	200.0
• 圖書館及資源中心	72.5	200.0
• 會議室(7)	543.0	265.0
• 值勤休息室(4)	-	250.0
• 儲物櫃及更衣室(4)	250.8	595.0
• 會所暨多用途接待設施	950.0	950.0
• 員工食堂	160.0	160.0
• 健身室	142.0	200.0
• 康樂室	80.0	130.0
• 印刷室	24.2	20.0
• 司機候勤室及汽車零件儲存室	40.0	45.0
• 大樓管理辦公室及儲存室	-	357.0
• 泊車位	208 個	201 個
一般設施小計(平方米):	3,535.8	4,558.6 (+29%)
總面積(平方米):	21,987.0	27,566.9 (+25%)

() 表示在海關總部大樓所需設施的數目